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 2021-066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家道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制定《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实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的有关部署及要求，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职权，进一步提升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会议同意公司制定的《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实施方案》，同意将公司中长期发展决策权、经理层成员选聘权、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等六项职权落实到公司董事会的权责清单中，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改《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 2021-067）。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的有关部署及要求，依法落实董事会六项职权，提升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同时根据新《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会议同意对《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修改《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1-068）。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的有关部署及要求，依法落实董事会六项职权，提升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会议同意对《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制定《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为了落实贵州省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各项任务，确保国企改革取得实效，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效率，会议同意公司制定的《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同意按照该办法将董事会职权范围内的部分事项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策。

五、关于制定《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落实贵州省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各项任务，确保国企改革取得实效，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促进公

司董事会与经理层协调运转，会议同意公司制定的《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办法》。

六、关于向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5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 2021-069）。

为了进一步支持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松河煤业”）改革脱困发展，改善财务状况，提升盈利能力，加大设备更新改造力度，加快释放煤炭先进产能，会议同意公司按照所持股权比例向松河煤业增加投资 25,725 万元，认缴松河煤业新增注册资本 25,725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松河煤业股权比例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 日